

证券代码：871699

证券简称：ST 三联盛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1 日上午 10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699	ST 三联盛	2024 年 10 月 31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汇龙达工业园厂房 B 栋三层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向姚晓玲女士借款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和战略规划需要，公司拟向姚晓玲女士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，为无利息借款，借款时间为 12 个月（具体金额及期限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；

2.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、代理人身份证（原件及复印件）和持股凭证；

3. 由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

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和股东持股凭证；

4. 由非执行事务合伙人（或其代表）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（复印件）和股东持股凭证。

5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现场、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10 月 31 日 15：30-17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黄玉兰 联系电话：0755-2937318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三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7 日